



高教信息参考

2022年第2期（总第16期）

济宁医学院发展规划处

2022年5月6日

目 录

前沿信息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十四五”中医药发展规划》

教育部要求：高校书记校长访企拓岗促就业

以教育数字化战略引领未来——教育部举行国家智慧教育平台启动仪式

教育资讯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系统性改革 助力青年人才成长

学科学术评价规范研究试点取得阶段性成果

教育部印发学校教职员疫情防控期间行为指引

高教视点

教育治理的关键在于制度现代化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 《“十四五”中医药发展规划》

国务院办公厅日前印发《“十四五”中医药发展规划》(以下简称《规划》)，对“十四五”时期中医药工作进行全面部署。

《规划》指出，“十四五”时期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中西医并重，传承精华、守正创新，实施中医药振兴发展重大工程，补短板、强弱项、扬优势、激活力，推进中医药和现代科学相结合，推动中医药和西医药相互补充、协调发展，推进中医药现代化、产业化，推动中医药高质量发展和走向世界，为全面推进健康中国建设、更好保障人民健康提供有力支撑。

《规划》明确“十四五”时期中医药发展的基本原则，即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遵循发展规律，坚持深化改革创新，坚持统筹协调推进。《规划》提出，到2025年，中医药健康服务能力明显增强，中医药高质量发展政策和体系进一步完善，中医药振兴发展取

得积极成效，在健康中国建设中的独特优势得到充分发挥。《规划》提出了中医药服务体系、特色人才队伍、传承创新、产业和健康服务业、文化、开放发展、治理水平等方面的具体发展目标，以及十五项主要发展指标。

《规划》部署了十方面重点任务，包括建设优质高效中医药服务体系，提升中医药健康服务能力，建设高素质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高水平中医药传承保护与科技创新体系，推动中药产业高质量发展，发展中医药健康服务业，推动中医药文化繁荣发展，加快中医药开放发展，深化中医药领域改革以及强化中医药发展支撑保障，并安排了十一类共四十四项重大工程项目。

《规划》指出要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国务院中医药工作部际联席会议办公室统筹职能；强化投入保障，进一步完善中医药发展多元化投入机制；健全实施机制，强化规划编制实施的制度保障；注重宣传引导，形成全社会共同关心和支持中医药发展的良好格局。

（来源：新华社）

教育部：高校书记校长访企拓岗促就业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决策部署，全力确保 2022 届高校毕业生就业局势稳定，3 月 9 日，教育部印发《关于开展全国高校书记校长访企拓岗促就业专项行动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部署开展全国高校书记校长访企拓岗促就业专项行动。

专项行动旨在充分发挥高校书记、校（院）长以及校领导班子成员带头示范作用，千方百计开拓更多就业创业岗位和机会，全力促进高校毕业生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专项行动以“用人单位大走访，全员联动促就业”为主题，以就业去向落实率低于当地平均水平的高校为重点，全国高校党委书记、校（院）长以及校级领导班子成员共同参与，在 2022 年 3 月至 8 月集中开展。专项行动包括三项主要任务：

一是广泛开拓就业渠道和就业岗位。高校要充分调动教学、科研、校友等各方面资源，主动走进园区、走进行业、走进企业。通过走访，与相关单位建立就业合作渠道，邀请一批用人单位到学校招聘人才，努力为毕业生挖掘更多岗位资源，提供更多优质和精准的就业信息；建立一批毕业生就业实习实践基地，为毕业生创造更多实习和就业机会；发掘一批吸纳毕业生稳定就业的优质企业和单位，打造就业先进典型。

二是深入开展社会需求调查。深度了解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知识、能力、素质要求，认真分析所在行业的发展趋势和人才需求形势，查找学校学科专业设置、人才培养、就业服务等方面存在的短板，充分吸收用人单位的意见建议，为学校学科专业调整、人才培养方案制定、招生计划安排和就业指导服务提供参考和依据，不断增强人才培养的针对性和适应性。

三是开展毕业生就业状况跟踪调查。深入了解毕业生的工作情况、生活情况和发展情况，体现学校的关心关怀，增强他们扎根基层、无私奉献、报效祖国的信心；认真听取毕业生对学校人才培养工作的意见建议，不断改进就业指导服务的方式方法。深入了解用人单位对学校毕业生的满意度，以及在思想道德品质、职业素养、专业能力等方面的反馈意见，推动学校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通知》要求，要加强组织领导，把开展专项行动纳入 2022 届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整体部署，制定实施方案，党委书记和校（院）长要亲自抓、带好头、做示范。要务求工作实效，以开拓增量岗位、促进毕业生就业为核心，创新行动方式，提出量化指标，建立激励机制。要加强分类指导，根据高校的不同就业状况和就业形势，采取不同的考核要求，确保专项行动取得实效。要建立长效机制，以开展专项行动为契机，建立日常联系互访机制，深化供需对接就业育人，找准高校与用人单位合作切入点，不断拓展就业新空间。

（来源：教育部网站）

以教育数字化战略引领未来 ——教育部举行国家智慧教育平台启动仪式

3月28日，教育部举行国家智慧教育平台启动仪式。教育部党组书记、部长怀进鹏出席仪式并宣布国家智慧教育平台正式上线。中国科学院党组成员、副院长李树深出席仪式并致辞。教育部党组成员、副部长翁铁慧主持仪式。

怀进鹏指出，教育系统要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关于数字中国建设的重要指示批示，以“应用为王、服务至上、简洁高效、安全运行”为总要求，坚定推进国家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国家智慧教育平台的上线，是教育系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的实际行动，是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取得的阶段性成果。持续推进建设并充分运用国家智慧教育平台，将进一步缩小“数字鸿沟”，有助于我们深刻思考新形势下“教育何为”的问题，有助于把数字资源的静态势能转化为教育改革的动能，有助于把制度优势和规模优势转化为教育发展的新优势，推动实现教育数字化转型。

怀进鹏强调，要以平台开通为契机，紧紧抓住数字教育发展战略机遇，以高水平的教育信息化引领教育现代化。一要建立教育数字化公共服务体系。把国家智慧教育平台打造成提供公共服务的国

家平台，学生学习交流的平台、教师教书育人的平台，学校办学治校与合作交流的平台，教育提质增效和改革发展的平台，实现个性化学习、终身学习和教育现代化的平台。二要坚持优先服务师生和社会急需，支撑抗疫大局。为抗疫一线师生打造一所永远在线的网上课堂，加强抗疫知识学习、心理健康教育和引导，提供更加坚强有力的保障。三要坚持自立自强，强化效果导向、服务至上，引领教育变革。运用平台深化“双减”、赋能职教、创新高校教育改革、深化评价改革，突出效果导向，推进应用服务支持。四要坚持守正创新，加强体制机制建设，推动共建共享。汇聚众力、广集众智，为各方协同发展、共建共享数字社会创造契机。五要坚持高水平开放合作，打造国家品牌。加强国际交流，探索数字治理方式，努力成为智慧教育的国际引领者，为世界提供中国方案，贡献中国智慧。

启动仪式上，青岛市、北京市海淀区教师进修学校、湖南建筑工程职业学院、清华大学、中国农业大学等5个单位负责人作交流发言。启动仪式以视频形式举行，在教育部机关设主会场，在各省（区、市）教育部门、部直属高校、部省合建高校、部直属单位设分会场。教育部党组成员，中央教育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司局级联络员，有关单位负责同志，中央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秘书局、教育部机关各司局和直属单位主要负责同志，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教育部纪检监察组负责人在主会场参加仪式。各省级教育部门、部直属高校、部省合建高校、部直属单位负责同志在分会场参加仪式。

（来源：教育部网站）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系统性改革 助力青年人才成长

24 日召开第八届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以下简称“自然科学基金委”）第五次全体会议，2018 年以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持续推进科学基金系统性改革，加大人才项目部署力度，稳定支持青年人才成长。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由 200 项增加到 315 项，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由 400 项增加到 630 项，取消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对非华裔外籍申请人的限制，设立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港澳）、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海外），人才资助体系稳步升级。

会上，自然科学基金委党组书记、主任李静海作工作报告。据他介绍，2018 年以来，自然科学基金委持续推进以“三项改革任务”为核心，以“加强三个建设、完善六个机制、强化两个重点、优化七方面管理”为重要举措的系统性改革，各项任务取得重要进展。

在资助导向上，基于“鼓励探索，突出原创；聚焦前沿，独辟蹊径；需求牵引，突破瓶颈；共性导向，交叉融通”四类科学问题属性的分类申请和评审覆盖 85% 以上的科学基金项目。在评审机制上，稳步推进“负责任、讲信誉、计贡献”（RCC）评审机制改革，试点范围扩大到 45 个学科。在优化学科布局上，按照“符合知识体

系逻辑结构、促进知识与应用融通”的原则，全面实施新申请代码，申请代码体系由三级调整为两级，代码数量由 3542 个缩减至 1389 个。申请代码的科学性、包容性、引领性得到科技界广泛认可。基于板块的资助布局改革稳步推进，将 9 个科学部整合为基础科学、技术科学、生命与医学、交叉融合四个板块。

在学科交叉研究资助管理改革上，自然科学基金委成立并首次启动交叉科学部资助业务，面向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和前沿交叉领域，建立健全面向交叉融合研究的人才、项目资助机制。此外，“放管服”也持续深化，全面实行无纸化申请，简化项目申请承诺报送，优化初审要点，深入实施代表作评价制度，率先开展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经费使用“包干制”试点，全面推动人才类项目实施“包干制”，下放项目经费使用调剂审批权。

（来源：《光明日报》记者杨舒）

学科学术评价规范研究试点取得阶段性成果

记者日前从科技部获悉，科技部会同中国科协组织开展的“学科学术评价规范研究试点”交出了阶段性成果。试点近一年来，中国数学会、中国物理学会、中国化学会、中国计算机学会、中华医学学会五家学会作为试点单位，目前，已分别形成《学术评价规范建议》和《科研活动行为规范建议》，中国数学会还制定了《数学科研诚信自律公约》。

“破四唯”后如何“立新标”？一直是人才分类评价亟待破解的难题。今年初正式施行的科技进步法明确，国家建立和完善有利于创新的科学技术评价制度。科学技术评价应当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科技创新质量、贡献、绩效为导向，根据不同科学技术活动的特点，实行分类评价。

记者了解到，为充分发挥学术共同体在科技评价中的作用，让学术评价回归学术本质，进一步优化作风学风，此次五家学会针对各学科科研特点，形成新的评价规范建议和科研活动行为规范建议，对于进一步推进分类评价体系建设具有重要作用。

“五家学会形成的《学术评价规范建议》中，多数提及解决论文署名问题的迫切性、推行长周期评价的必要性、加强同行评议的客观公正性、建立多元价值评价体系的重要性等问题。”科技部科技监督与诚信建设司相关负责人说，这些都客观反映了科研一线人员

的关注重点，对于推进学科分类评价体系改革具有参考意义。

这位负责人还透露，五家学会形成的《科研活动行为规范建议》中，均对各自学科科研人员在研究过程中的行为进行了较为具体细致的要求，贯穿了全部研究过程，具有一定的可操作性和可复制性。

“针对基础研究、应用研究、技术开发等不同类型的成果形式，中国计算机学会从科学、技术、经济、社会、文化等多个方面影响力入手，以影响力、应用、转化、经济效益、人才培养等多元评价方式全面评估成果的价值。”中国计算机学会秘书长唐卫清在接受科技日报记者时表示，加强中长期评价机制建设也是当务之急，保障评价指标的相对稳定性，适当延长评价周期。

谈及具体评价，唐卫清透露，中国计算机学会提倡弱化数量指标评价，加大质量指标评价，侧重对成果价值的评价，让专家在更好的信息化和数字化工具支撑下做出更有效的判断。“加强计算机领域中立学术机构在评价指标中的引导作用，建立客观指标和同行评议相结合的评价机制，加强基于大数据分析的客观评价辅助支撑作用。”他说道。

值得关注的是，其他四家学会也根据学科特点亮出了个性化的试点成果。

数学论文一般篇幅大、发表周期长，引用率和期刊影响因子普遍较低。为此，中国数学会提出，数学论文合作者署名以姓名字母顺序排列时所有作者应视为贡献等同，可综合考虑在理论突破、方法创新、学科发展、成效方面进行学术贡献和科学价值的评价。

中国物理学会则提到，物理学术评价不能只关注作者排名，应结合学术成果的创新性、学术影响力、同行专家公开意见、论文或

专利质量、引用率等多维度指标，同时考虑理论研究、实验研究、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的不同特点，进行全面客观评价。

值得关注的是，中国化学会将把试点成果嵌入到“诚信会员”制度中，作为2022年中国化学会成立90周年重要议程。与此同时，中国化学会坚决落实“能不评则不评，能少评则少评”的要求，持续推进长周期评价，以小同行匿名评议工作在领域内的贡献、领域内的位置和发展潜力为主，采用代表作评价制度等，鼓励并激发潜心研究周期长、不确定性高、挑战性强的科学问题，着重关注科研成果的原始创新性、研究方向的独有性等。

中华医学会则明确了医学学术评价的内涵和意义，提出了注重形式—内容—效用评价相结合，坚持以学术共同体同行评价为主、坚持公开透明、适时动态调整的医学学术评价方法。

“在总结中国数学会等五个学科学术评价规范试点经验基础上，充分发挥各学科各领域学会、协会等科学共同体在学科评价规范体系建立、学术标准制定和学术评价过程中的实质性主体作用，会同中国科协在其所属全国性学会推广，逐步建立覆盖主要学科的学术评价体系。”上述负责人表示，后续将会同科技日报等媒体对正式实施的评价规范和行为规范进行宣传报道，积极推广试点经验。

此外，科技部将会同中国科协组织科学共同体进一步完善行业内自律要求，制定科技类社团自律公约，提高科学共同体在学术评价中的话语权，让科学共同体成员在评价过程中做自律的、负责任的专家。

（来源：《科技日报》记者：刘垠）

教育部印发 学校教职员疫情防控期间行为指引

为确保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师生健康、校园安全和教学秩序，近日，教育部印发了《学校教职员疫情防控期间行为指引（试行）》（以下简称《指引》），指导引导学校教职员切实履行疫情防控责任。

《指引》强调，学校教职员要成为“健康第一”理念的践行者，加强个人防护，对自身健康、学生健康和校园健康负责。要严格遵守学校疫情防控规定，主动如实报告自身健康状况，提高疫情防控能力，引导学生非常时期健康成长。

《指引》对学校不同岗位教职员分类提出明确要求。学校党委书记和校长全面负责学校疫情防控的组织领导。校医院、医务室等工作人员要认真履行学校医护工作职责，发挥专业技术保障和桥梁纽带作用。校内（临时）隔离（留观）室的工作值守人员要从严执行留观场所规定。学校卫生管理员、宿管人员、辅导员或班主任等校园防控队伍要规范开展防控工作。校（楼）门值守人员、保洁人员和食堂工作人员等重点岗位人员要加强健康监测与管理。负责外出采购、接受校外物流人员要遵守学校闭环管理要求。

（来源：教育部网站）

教育治理的关键在于制度现代化

全面实施教育治理，是实现教育现代化、建设教育强国必须要面对和解决的重大理论与实践问题。有效实施教育治理，必须清楚地认识新时代我国教育治理存在的关键问题，并坚定不移推进治理制度现代化。

新时代我国教育治理亟须解决的关键问题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随着互联网特别是移动互联网发展，社会治理模式正在从单向管理转向双向互动，从线下转向线上线下融合，从单纯的政府监管向更加注重社会协同治理转变”。面对我国社会治理模式的重大转变，面对新一轮科技革命对教育的冲击，面对统筹国际国内两个大局的需要，新时代我国教育治理面临许多新任务、新要求。

一是如何更好调动基层积极性，鼓励师生群众充分参与教育治理。在社会治理模式从单向管理转向双向互动的过程中，学校和其他社会组织能力明显不足，难以有效地履行政府让渡出的权能；师生群众、家庭有序参与教育治理的动力不足；教育决策中对政策执行特别是最小单位参与的重视不够；第三方评估组织往往成为政府机构的附属物、教育管理的局外人、学校发展的旁观者、社会参与

的游离方。出现这些问题的主要原因是，学校、专业的社会组织、师生群众、家庭等多样化治理主体的认知、态度和行为方式依然还停留在政府单项管理模式之下，主体的参与意识与主体之间的互动、合作精神尚未完全形成，自治性的集体行动及相应的环境氛围依然不足。

二是如何处理好教育治理中政府、家庭、学校与社会的关系。在社会治理模式从单纯的政府监管向更加注重社会协同治理转变过程中，政府部门仍然表现出比较明显的管制型政府的角色身份、思想观念和行政文化，在具体微观领域仍采取行政管理方式，管办重合、政校不分、既当运动员又做裁判员的问题依然存在，政府及其职能部门作为教育治理主导者的角色、身份转换尚未真正完成；教育领域多样化主体之间缺乏互动、合作乃至制衡的正式机制与制度；学校、家庭、社会的教育行动目标存在彼此离散的现象，难以满足“双减”等政策背景下教育领域协同育人的要求；学校、教师承担了过多教育教学之外的任务，家庭的教育力量尚未得到科学合理的认识与运用。出现这些问题的主要原因是，在现有的社会规则和制度体系中，政府、学校、社会、家庭的教育权利、义务和责任分配尚不够清楚，管理边界还不够清晰与精细；激发与保障社会组织公益性教育情怀的制度尚需建立；缺乏权利清单治理制度，特别是责任清单、负面清单制度尚需建立。

三是如何在“双减”背景下搞好学校内部治理。在“双减”政策的背景下，学校如何做好“加法”、如何扩容、如何提质、如何增

效等问题急需解决；同时，教师的权益如何保障也是一个比较突出的问题；此外，家长参与学校各项事务的权利得不到全面保障。出现这些问题的主要原因是，在“双减”背景下，学校尚未建立起一套新的适应“双减”要求的制度保障体系；学校办学缺乏活力，学校自主发展、自我约束机制尚不健全，学校内部治理能力不足、治理结构不够完善，学校内部治理体系中各个主体之间的权责关系还没有完全理顺。

四是如何治理好校外教育和线上教育的难题。在从线下教育转向线上线下教育融合的大趋势下，学科类培训机构在“营改非”后需要进一步规范经营；实施“双减”以后的学科类家教有待进一步规范；转到地下的隐形变异学科类培训必须严加查处；艺术类培训需要更加有效的规范引导；“互联网+时代”线上教育的监管与治理问题始终没有解决好。出现这些问题的主要原因是，面对校外教育、线上教育的新情况新问题新要求，有针对性的教育行政执法制度、依法治教体制机制尚未健全，教育理论与实践中对于校外教育、线上教育与学校教育各自的职能定位认识还不够清楚、不够准确，治理措施缺乏针对性，治理制度体系尚未建立。

五是如何有效解决教育评价的难题。在国家实施教育评价制度改革并明确提出“破五唯”要求的背景下，唯分数、唯升学、唯文凭、唯论文、唯帽子的顽瘴痼疾在学校、社会乃至部分政府部门中还有市场；教育评价主体单一，缺乏政府、专业机构、家庭和社会组织等多样化主体的参与；学校、学生、教师、家长乃至政府部门

等还存在过于追求排名、追求分数等短视行为和实用主义、功利主义倾向。出现这些问题的主要原因是，教育中缺乏科学的立德树人、综合素质评价机制，德智体美劳全面评价制度尚未形成，教师的科学评价素养也需要进一步提高；长期以来奉行的教育评价的结果导向仍然占据主导地位；功利主义、竞争至上的价值观尚未破除。

六是如何搞好教育综合治理。在全面推进教育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的进程中，我国教育供给与需求之间还存在结构性矛盾，就业难和人才短缺并存；政府部门越位、缺位、错位、不到位的现象还在一定程度上存在；政府机构、教育部门在使用学生信息、教育统计数据等方面还不够规范；大中小幼德育教育衔接不够紧密；德智体美劳之间在教育实践中割裂化现象比较突出；处境不利群体使用教育新兴技术接受高质量数字教育方面还存在明显的数字鸿沟。出现这些问题的主要原因是，政府部门之间的跨部门合作机制不够完善，政府与学校在学生信息、教育统计数据使用中的权责和边界比较模糊，在规范区块链实现教育数据共享和建设人才信息电子档案等方面的负面清单制度尚属空白，不良教育舆情事件预防机制尚不健全，“放管服”改革中的事中事后监管制度还要持续强化。

有效实施教育治理的关键在于治理制度现代化

教育治理强调系统性、整体性和协同性。针对教育治理中的外部治理和内部治理问题，需要摒弃线性思维，避免头痛医头脚痛医脚的碎片化改革倾向，将线性治理转变为综合治理。要抓住教育治理中的根本制度、基本制度、重要制度，建立健全与网络化、数字

化、个性化、终身化、智能化教育体系相适应，与“双减”政策目标相契合的，与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目标相一致，覆盖全面、内外配合、上下联动、左右衔接的教育治理制度体系。

第一，坚持把党对教育事业全面领导制度体系放在首位，发挥政治引领作用。要全面总结与继承百年来我们党办教育的根本经验，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抓住意识形态领导权、党的全面领导制度、教师队伍建设体制机制、大中小相衔接的“五育”并举体制机制、民办教育领域党的领导以及新技术新媒体与数字经济环境下的治理新问题等关键领域与薄弱环节，建立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部门各负其责的教育领导体制机制。要在党的全面领导下引领教育治理主体建设与教育治理相适应的认知、文化与环境氛围，建立健全教育综合治理制度体系。

第二，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提高教育治理能力，发挥法治保障作用。搞好教育治理，必须加快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法律与教育制度体系。需要依据新技术对教育法律、政策和管理的影响作用，制定和修订相关法律法规。加强教育立法研究特别是关于终身学习、招生考试、学校安全、教材管理、教育评价、学制改革等方面的立法研究。完善配套制度建设，强化学校章程建设，建立健全学校自主发展、自我约束机制，明确学校内部治理各主体的权责关系，保障教师权益和家长参与学校治理的权责。尽快出台完善“双减”后校外教育培训管理、在线教育管理、大中小幼教育一体

化发展等条例，规范监管“营改非”后的学科类培训机构，坚决查处转到地下的隐形变异学科类培训，加强审核规范艺术类培训机构。建立健全和教育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要求相适应的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教育法律与教育制度体系。

第三，建立多样化主体有效互动、合作、参与机制，发挥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治理的社会基础作用。树立教育治理“一切为了人民、一切依靠人民、为了人民的一切、一切接受人民检验”的理念，建立保障多样化主体参与教育治理的制度与机制。做好非行政权力有效参与教育治理的具体制度安排。理顺政府、社会、学校、家庭之间的关系，及时转换政府及其职能部门在教育治理中的身份、角色，提升基层学校等多样化主体参与治理的积极性和能力，鼓励支持坚持公益性的第三方教育评价机构深度参与教育治理。特别是在“双减”背景下，要建立保障学校提质增效的正式制度体系。建立权责清晰、高效联动、上下贯通、运转灵活的多样化主体之间的互动、合作及监督机制，形成政府依法管理、学校依法办学、社会共同参与的教育治理体系。

第四，全面提升各级各类教育决策与管理人员的综合素质，发挥政府机制的主导作用。教育治理要十分重视干部教育，根据“十四五”教育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发展的目标任务要求，面向各级各类教育决策与管理人员，全面实施系统的高级教育培训工作。建立健全干部教育学理论与制度体系，特别是要加强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以及新一轮科技革命前

沿技术原理与应用方面的培训，提高教育管理者的科学决策、科学执行与科学评估能力。

第五，充分运用新技术、新媒体探索建立教育治理新制度，发挥现代科技的支撑作用。现代科学技术变革特别是新一轮工业革命深刻改变着教育模式、形态、内容和学习方式。要加强对新型教育模式的研究和探索，发挥新技术、新媒体的优势，构建“人人皆学、处处能学、时时可学”的服务全民终身学习、促进教育公平的教育体系；探索建设新型学校形态与新型学校制度，改革与完善学校内部治理结构；借助新技术改革教育评价制度，建立综合素质评价机制，采取措施提高教师评价素质；面向学生全面发展，在全面培养的基础上进行全面评价；建立新技术支撑下适应数字经济与网络社会发展的教育治理体系，加快建设与“互联网+教育”“物联网+教育”“人工智能+教育”“区块链+教育”相适应的新型治理模式与治理制度。

（来源：《光明日报》作者：袁玉芝，系中国人民大学教育学院讲师，刘复兴，系中国人民大学教育学院教授、院长，两位作者均系北京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特约研究员）